

证券代码：833429

证券简称：康比特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1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许来宾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就2021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并形成《202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的各项财务指标和财务数据，财务部门就 2021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并形成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2 年的经营规划和目标，财务部门对 2022 年的财务工作做了预算和汇总，并形成了《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本次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信息披露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相关事项》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为了确保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对 2019 年和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更正编制；2019 年和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更正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更正后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19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康比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以及过往年度财务状况均进行了审计，出具了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0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信息披露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相关事项》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为了确保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委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0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19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信息披露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相关事项》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为了确保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委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19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信息披露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相关事项》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为了确保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委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编制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因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商业银行或其他适合第三方进行贷款融资，融资金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为确保公司能够获得融资款项，公司实际控制人白厚增先生同意根据公司申请贷款实际需要无偿为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重新确认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关联交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

告》（公告编号：2022-06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规定，公司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委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建立健全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并保证其有效实施，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公司编制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委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委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以及《公司章程》之规定，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股份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及相关安排，公司就2021年度开展专项行动中的自查及自我规范情况出具了《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全体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15日